

徵求黃麻氮鉀肥示範田經營農戶

本社為使農民明瞭鉀肥對黃麻產量與品質之重要性及比較硫酸銨與尿素二種氮肥之效應，歷年來就黃麻栽植地區，與臺灣肥料公司、臺南棉麻試驗分所合辦黃麻氮鉀肥示範田，鉀肥及尿素區收穫量顯著增高，品質優良，經舉行觀摩會，麻農均已明瞭氮鉀肥之效應。本年度仍繼續推廣，特徵求篤實麻農自動供給示範田，以期普遍。

茲訂定應徵辦法如下：

- 一、應徵示範田地區，限於彰化縣之埤頭鄉。雲林縣屬之虎尾鎮、土庫鎮、古坑鄉。嘉義縣屬之民雄鄉、中埔鄉、朴子鎮。臺南縣屬之白河鎮、後壁鄉、永康鄉。高雄縣屬之路竹鄉。共十一鄉鎮。計雲林、嘉義、臺南三縣各三鄉鎮，彰化、高雄二縣各一鄉鎮。
- 二、示範田之肥力可以代表該地區附近一帶土地。整塊面積在二分以上者。
- 三、經營農戶必須有黃麻栽培經驗，自問能熱心推廣者。
- 四、示範田位置在一田區之中央部份，距離大道在五公尺以上，交通便利，便於觀摩者。
- 五、合於上列各條，願供給示範田者，請於一月三十一日前依照附表各欄詳填剪下，寄交臺北市南京西路八號臺灣省化學肥料服務社登記，俟會同臺灣肥料公司、臺南棉麻試驗分所於二月份間定期實地查勘。
- 六、如不就附表填寫寄者，概不受理。
- 七、業經選定之示範田應接受指導，並按照須知辦理。

五十一年度黃麻氮鉀肥示範須知：

A、設計：

1. 處理：氮(N)、磷(P₂O₅)施用量均固定，鉀(K₂O)分三平準，氮肥用二種，為硫酸銨與尿素，共六處理，無重複，以農戶為重複。
2. 小區面積：每小區面積為四十平方公尺，即八公尺×五公尺，長八公尺、寬五公尺，種黃麻十行行距五十公分，株距十公分。
3. 供試品種：新品種(Y-16-466號)
4. 肥料用量：每公頃氮(N)用量八〇公斤，磷

B、栽培管理及收穫：

1. 為適應農民習慣起見，示範田之耕種方法及施用自給肥料(堆肥)悉照當地農民習慣，惟每公頃堆肥用量應以一〇、〇〇〇公斤為限。預定示範田各小區不得臨時堆置堆肥或其他肥料。
2. 肥料施用法：播種前將硫酸銨或尿素各三分之一，過磷酸鈣二分之一及氯化鉀三分之一用作基肥，施在播種溝旁邊，其餘做追肥施用，第一次追肥於播種後三—四週將三分之一氮肥及三分之一鉀肥與二分之一磷肥同時施用。第二次追肥於第一次後二—三週將剩餘肥料施之，最遲須在六月底前施畢，施用基肥除堆肥均勻撒佈充分翻耕耙平外，基肥之化學肥料應在播種前施在預定播種溝旁之五—七公分處，開溝約深十公分，施肥後立即掩覆，同時用鋤頭開播種溝播種。播種後耙平蓋土，如土壤乾燥並行的予鎮壓。
3. 中耕、除草、灌溉、防治病蟲害等操作，均照農家習慣。
4. 生育調查：在間苗、第一次追肥、第二次追肥、收穫時各調查一次。
5. 各小區收穫後，分別清數收穫株數，剝皮後秤其詳細鮮皮重，並取樣二十株調查株高、開花莖數。每小區製成精洗麻後，再秤量精洗麻之收量。

(P₂O₅)用量四〇公斤，鉀(K₂O)分K₂O公斤、K₁八〇公斤、K₂一六〇公斤，堆肥可以使用，但每小區用量應一律，不可超過每公頃壹萬公斤。

5. 田間排列：各種處理之田間排列採用逢機排列。

五十一年度黃麻示範田登記表

姓名		年齡	鄉鎮村別		簽章
是否加入農會或農事研究班		種植黃麻年數及經驗			
願供給示範田地點	面積	土質	灌溉情形	排水情形	
前作物	示範田交通略圖				
前作物施肥情形					
過去黃麻栽培情形					

註：本表用墨水筆填寫清楚後蓋章封寄臺北市南京西路八號臺灣省化學肥料服務社。